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無變動。

資料分析

按主要業務及業務所在地區劃分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對經營業務溢利之貢獻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40至90頁。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向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此項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作為資產負債表中資本及儲備內的保留溢利的分配，此會計處理之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所載為本集團在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其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按適當情況重新分類及重列。本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五年財務概要中每年的金額，已根據有關股息的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作調整，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982,227	935,509	853,250	655,587	432,549
經營溢利	24,233	25,348	46,092	53,952	65,390
應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3,415	15,457	23,302	23,826	13,404
聯營公司	(1,034)	(1,055)	—	(311)	113
除稅前溢利	26,614	39,750	69,394	77,467	78,907
稅項	(7,116)	(6,358)	(2,332)	(94)	(753)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9,498	33,392	67,062	77,373	78,154
少數股東權益	(11,462)	(12,968)	(16,964)	(9,245)	(5,065)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8,036	20,424	50,098	68,128	73,089



財務資料概要 (續)

資產與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資產總值	1,592,685	1,588,050	1,489,024	1,153,037	811,746
負債總額	(564,798)	(562,671)	(488,825)	(410,857)	(195,134)
少數股東權益	(243,398)	(242,902)	(216,597)	(151,259)	(56,697)
	784,489	782,477	783,602	590,921	559,915

固定資產

本集團之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之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之規定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為數達75,256,000港元，其中包括在若干情況下可供分派之本公司實繳盈餘70,770,000港元。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522,111,000港元可以繳足股款紅股之形式予以分派。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不足30%。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所佔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採購總額約44%。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採購總額約13%。

本公司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於上述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以下為年內之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黃松柏

黃榮柏

黃良柏

許 雄

蔡柏榮

李演政

盧健威

鄭敬凱

吳景頤

陳宇江

莫華勳

曾永鏗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四日獲委任)

鄭家純博士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炳煥，SBS，太平紳士

宋潤霖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除將連任之黃松柏及黃良柏外，全體董事均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願重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簡介載於年報第22至25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除了許雄、曾永鏗及蔡柏榮外，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合約年期由一九九九年九月一日起計，為期五年，約滿後可透過給予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服務。

除上文所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年內，各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重大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公開權益)條例(「公開權益條例」)第29條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聯繫公司之股本中之權益如下：

(i) 本公司

本公司普通股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	公司
黃松柏	849,665 ⁽¹⁾	125,880,981 ⁽²⁾
黃榮柏	699,665 ⁽¹⁾	125,880,981 ⁽²⁾
黃良柏	599,665 ⁽¹⁾	125,880,981 ⁽²⁾
李演政	1,955,556	—
盧健威	1,552,667	—
鄭敬凱	755,556	—
吳景頤	100,000	—
陳宇江	300,000	—

(1) 黃松柏與其妻子聯名持有849,665股股份。黃榮柏與其妻子聯名持有699,665股股份。黃良柏與其妻子聯名持有599,665股股份。

(2) 此等股份乃由Wo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以The Wong Family Unit Trust之受託人身份持有，而黃松柏、黃榮柏及黃良柏各自持有Wo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份之三分之一。此等股份乃由The Wong Family Unit Trust持有，該信託之單位受益人為黃松柏、黃榮柏及黃良柏，以及各人之配偶。



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 (續)

(ii) 聯繫公司

聯繫公司名稱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股份類別
冠利服務有限公司	黃松柏	5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
冠利服務有限公司	黃榮柏	125,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
冠利服務有限公司	黃良柏	125,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
冠利服務有限公司	盧健威	50,010	無投票權遞延股
冠忠遊覽車有限公司	黃松柏	33,333	無投票權遞延股
冠忠遊覽車有限公司	黃榮柏	33,333	無投票權遞延股
冠忠遊覽車有限公司	黃良柏	33,334	無投票權遞延股
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	黃松柏	5	普通股
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	黃榮柏	1	普通股
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	黃良柏	1	普通股



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 (續)

(ii) 聯繫公司 (續)

此外，黃松柏先生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中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僅為符合公司成員數目之下限規定而為本公司之利益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公開權益條例）之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獲授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一九九六年九月六日，本公司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董事有權邀請本公司之任何全職僱員或執行董事接納所授予作價為1.00港元之購股權，以由一九九六年九月六日起計十年內隨時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認購價由董事釐訂及會知會各承授人，且將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所授購股權之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之最少80%或股份面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後六個月起計五年內隨時行使，並於該五年期間之最後一日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普通股本之10%（並未計及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配發之任何股份）。該計劃已於本公司股份在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後生效。



購股權計劃 (續)

年內，於該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人士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股份數目			授出購 股權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限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之價格***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於年內 無效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港元
董事 黃松柏	500,000	-	500,000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2.8120	3.5	不適用
	1,000,000	-	1,0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2,300,000	-	2,300,000					
黃榮柏	500,000	-	500,000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2.8120	3.5	不適用
	1,000,000	-	1,0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2,300,000	-	2,300,000					
黃良柏	500,000	-	500,000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2.8120	3.5	不適用
	1,000,000	-	1,0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2,300,000	-	2,300,000					
李演政	500,000	-	500,000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2.8120	3.5	不適用
	200,000	-	2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80,000	-	8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1,480,000	-	1,480,000					
盧健威	590,000	-	590,000	一九九六年十月八日	一九九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零二年四月七日	1.5216	2.3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日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一日	3.3120	4.25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80,000	-	8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75	不適用
	1,570,000	-	1,570,000					

購股權計劃 (續)

參與人士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股份數目		授出購 股權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限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之價格***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於年內 無效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港元
董事 (續) 鄭敬凱	980,000	-	980,000	一九九六年十月八日	一九九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零二年四月七日	1.5216	2.3	不適用
	300,000	-	300,000	一九九七年三月十日	一九九七年九月十日至 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	2.5800	3.275	不適用
	500,000	-	500,000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2.8120	3.5	不適用
	200,000	-	2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80,000	-	8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2,760,000	-	2,760,000					
吳景頤	490,000	-	490,000	一九九六年十月八日	一九九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零二年四月七日	1.5216	2.3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日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一日	3.3120	4.25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80,000	-	8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1,470,000	-	1,470,000					
陳宇江	200,000	-	2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80,000	-	8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980,000	-	980,000					
莫華勳	500,000	-	500,000	一九九七年二月一日	一九九七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2.1000	2.6	不適用
	300,000	-	300,000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日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一日	3.3120	4.25	不適用
	100,000	-	1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1.5656	1.86	不適用
	80,000	-	80,000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1.0112	1.27	不適用
	700,000	-	700,000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1.7880	2.175	不適用
	1,680,000	-	1,680,000					
其他僱員	2,140,000	(50,000)	2,090,000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日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一日	3.3120	4.25	不適用
合共	900,000	-	900,000	一九九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一九九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4.1520	5.2	不適用
	3,040,000	(50,000)	2,990,000					
	19,880,000	(50,000)	19,830,000					



購股權計劃 (續)

- * 購股權之授出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限開始止。
- ** 於供股或發行紅股時，或本公司之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時，購股權之行使價可予以調整。
-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之聯交所收市價。於購股權行使日期（如適用）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乃指於披露範圍內所有行使之購股權之聯交所收市價之加權平均數。

該計劃之詳情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授出購股權造成之財務影響會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始行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且亦無於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內將其成本記錄為開支。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會將因行使而發行之股份以彼等之面值記錄為額外股本，而股份之每股行使價超逾其面值之差額則會記錄於股份溢價賬中。於行使日期前已註銷之購股權會於尚未行使購股權之登記冊中刪除。

由於年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故此，並無披露所授購股權之價值。

新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聯交所公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若干修訂，該等修訂已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起日生效。為符合上市規則之修訂及聯交所之公佈，董事會認為，終止於一九九六年九月六日採納之該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乃符合本公司之利益。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召開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以供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該計劃。一份載有新購股權計劃詳情及條件之通函將會儘快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根據公開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股東如下：

名稱	附註	所持股份數目	
		直接權益	假定權益
Wo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 (「WFHL」)		125,880,981	—
黃松柏	1	849,665	125,880,981
黃榮柏	1	699,665	125,880,981
黃良柏	1	599,665	125,880,981
First Action Developments Limited	2	118,093,019	—
新世界創建有限公司 (「NWS-BVI」)	2, 3	—	118,093,019
新世界創建有限公司 (「NWS-Cayman Islands」)	2, 3	—	118,093,019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新世界發展」)	2	—	118,093,019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 (「周大福企業」)	2	—	118,093,019

附註：

- (1) 黃松柏、黃榮柏及黃良柏各自持有WFHL股份三分之一，因此彼等被視為在WFHL直接持有之125,880,9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125,880,981股等如約31.96%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 (2) First Action Developments Limited乃NWS-BVI之全資附屬公司，而NWS-BVI則為NWS-Cayman Islands之全資附屬公司。新世界發展擁有NWS-Cayman Islands約51.27%股本權益。而周大福企業則擁有新世界發展約38.37%股本權益。NWS-BVI、NWS-Cayman Islands、新世界發展及周大福企業被視為在First Action Developments Limited直接持有之118,093,01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118,093,019股等如約29.98%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 (3) NWS-BVI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NWS-Cayman Islands則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除上文所披露外，除本公司之董事，其權益載於「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一節，沒有任何人仕擁有需根據公開權益條例第16(1)條登記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進行之關連交易。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了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外，本公司於本年報所涵蓋整段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核數委員會

於本年報所涵蓋整段會計期間內，本公司根據最佳應用守則第十四段已成立核數委員會。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現已任滿，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松柏

香港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